

T/JGE

江西绿色生态品牌建设促进会团体标准

T/JGE 0060—2023

江西绿色生态 小龙虾

Jiangxi Green Ecology-crayfish



2023 - 09 - 28 发布

2023 - 10 - 05 实施

目 次

前言	II
引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本要求	1
5 评价指标	2
6 品牌互认	3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江西绿色生态品牌建设促进会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永修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永修县农业农村局、江西省质量和标准化研究院、江西虾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江西润东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江西润田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蔡文光、黄春华、魏波、陈亚茹、樊建新、刘皓、邵徽禹、卢传志、吴朋、王贤荣、陶志城、丁超、钟莉、雷洋、张楚瑜。

引 言

“江西绿色生态 小龙虾”指标水平说明：

- 理化指标：产品挥发性盐基氮 ≤ 15 (mg/100g) 符合 NY/T 840-2020《绿色食品 虾》的规定，严于国家标准 GB 2733《鲜、冻动物性水产品》中挥发性盐基氮 ≤ 20 (mg/100g) 的规定。
- 安全卫生指标：符合 NY/T 840-2020《绿色食品 虾》的规定。

江西绿色生态 小龙虾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江西绿色生态 小龙虾”的基本要求、评价指标和品牌互认。

本文件适用于小龙虾产品申请“江西绿色生态”品牌的自我评价和第三方认证。“江西绿色生态 小龙虾”产品的质量检测可参照本文件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5009.22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挥发性盐基氮的测定
- GB 23350 限制商品过度包装要求 食品和化妆品（含第1号修改单）
- GB/T 30891 水产品抽样规范
- GB 3165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
- GB 3165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水产品中诺氟沙星、环丙沙星、恩诺沙星、氧氟沙星、f喹酸、氟甲喹残留量的测定 高效液相色谱法
-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 NY/T 391 绿色食品 产地环境质量
- NY/T 471 绿色食品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使用准则
- NY/T 658 绿色食品 包装通用准则
- NY/T 755 绿色食品 渔药使用准则
- NY/T 840 绿色食品 虾
- NY/T 1056 绿色食品 贮藏运输准则
- DB36/T 619 江西省农业用水定额
- DB36/T 1138 “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评价通用要求
-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0号

3 术语和定义

DB36/T 1138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小龙虾 crayfish

克氏原螯虾 (*Procambarus clarkii*)，俗称小龙虾。

3.2

江西绿色生态 小龙虾 Jiangxi Green Ecology-crayfish

符合“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评价通用要求及本文件技术要求，并通过“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认证的
小龙虾产品。

4 基本要求

4.1 产地环境

应符合NY/T 391的要求。

4.2 虾苗来源

4.2.1 虾苗可自繁自育，或采购自生产规范、记录完整、管理制度健全的供应商。

4.2.2 虾苗应为体质健壮、附肢齐全、无病无伤、活动力强的个体。

4.3 养殖管理

4.3.1 投入品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应符合NY/T 471的要求，渔药应符合NY/T 755的要求，兽药应符合GB 31650的要求。

4.3.2 养殖档案

应对养殖过程中的苗种投放、饲料投喂、用药、水质调节、捕捞销售等环节进行记录并保存2年。

4.4 产品质量

应符合NY/T 840的要求。

4.5 包装、贮存、运输

4.5.1 包装符合NY/T 658的要求，独立包装净含量应符合《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净含量检验按照JJF 1070的规定执行。

4.5.2 贮存运输符合NY/T 1056的要求。

4.6 溯源管理

生产经营主体宜建立产品质量追溯系统，记录养殖、加工、贮存、运输等生产全过程的关键信息，并在产品包装上印制GSI商品条码或商品信息二维码。

5 评价指标

“江西绿色生态 小龙虾”产品评价指标由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组成。一级指标是指DB36/T 1138的第5章中规定的资源节约、环境保护、生态协同和质量引领属性指标，二级指标是一级指标的具体化。“江西绿色生态 小龙虾”产品的评价指标、要求、评价方式或方法等内容见表1。

表1 “江西绿色生态 小龙虾”产品评价指标要求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要求	评价方式/方法
1	资源节约	农药、肥料合理使用并制定减量施用计划	查看用药和用料记录
2		根据小龙虾的生长状态及不同生长阶段进行科学喂养，提高饲料的利用率	查看投喂记录
3		合理利用养殖区与周边水资源，用水量应符合DB36/T 619水产养殖用水定额要求	查看基础设施、灌溉设施及记录
4		包装符合GB 23350和NY/T 658的要求，包装减量化、材料可回收	查看包装材料采购凭证
5	环境保护	病虫害防治应采用绿色防控技术，不应使用对小龙虾有害的药物	查看施药记录、生产记录、现场查看
6		合理调控养殖密度，保持水体健康水质良好	
7		定期清理养殖区域，以减少水质污染和疾病传播风险	查看清理记录
8		应对养殖场所产生的尾水和废弃物等进行无害化处理	查看尾水和废弃物处理记录
9	生态协同	科学规划养殖区域，充分发挥养殖区域和周边环境生态系统调节服务功能	现场查看
10		宜采用稻虾连作、轮作、共作等种养结合生产模式	实地走访，查看基础设施和管理制度
11		养殖过程应保护生态平衡，维持生态系统的再生能力，避免破坏生物多样性	实地走访、查看监测记录

表1 “江西绿色生态 小龙虾” 产品评价指标要求（续）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及要求			评价方式/方法		
12	质量 引领	感官指标	类型	活虾	冻虾（解冻后）	-	
13			色泽	色泽正常		按照GB/T 30891的要求抽样，在光线充足、无异味的的环境下，将样品置于白色瓷盘上，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和状态，嗅其气味	
14			活力	螯足有力，活动迅捷	-		
15			气味	气味正常			
16			形态特征	虾体完整，无断肢	-		
17			组织	肌肉组织：肉质紧密有弹性	组织状态：虾壳和尾扇完整，腹部肌肉无损伤，肌肉组织饱满有弹性，无虾黄和虾肠外露		
18			杂质	无肉眼可见的杂质及附着物			
19			水煮实验	水煮后，具有虾固有鲜味，食用时肌肉组织紧密有弹性	-		在容器中加入500mL饮用水，待水烧开后，取约100g用清水洗净的虾，放入容器中，盖上盖，煮5min后，打开盖，品尝肉质
20			理化指标	挥发性盐基氮，mg/100g	≤15		GB 5009.228
21		安全 卫生 指标	污染物限量	铅，mg/kg	≤0.2		NY/T 840、GB 31656.3、查看产品检测报告
22				甲基汞，mg/kg	≤0.5		
23				无机砷，mg/kg	≤0.5		
24				铬，mg/kg	≤2.0		
25				镉，mg/kg	≤0.5		
26				多氯联苯，mg/kg	≤0.5		
27			兽药残留限量	亚硫酸盐（以SO ₂ 计），mg/kg	≤100		
28				恩诺沙星与环丙沙星之和，mg/kg	不得检出		
29				磺胺类药物 ^a ，μg/kg	不得检出		
30				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各组分别计），mg/kg	不得检出		
31	氯霉素，μg/kg			不得检出			
32	硝基呋喃类代谢物，μg/kg			不得检出			
33	孔雀石绿，μg/kg			不得检出			
34	喹乙醇代谢物，μg/kg			不得检出			

注1：^a至少检测磺胺二甲嘧啶、磺胺间甲氧嘧啶、磺胺甲恶唑、磺胺间二甲氧嘧啶、磺胺喹噁啉5种。

注2：检测机构或认证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满足限量要求的评价方法。

- 6.1 通过“赣鄱正品”品牌认定的小龙虾产品，经江西绿色生态品牌建设促进会及第三方认证机构确认，可以采信为“江西绿色生态”品牌产品，在相关规定下可使用双重品牌证书和标志。
- 6.2 已获得“江西绿色生态”品牌认证证书的小龙虾产品，经“赣鄱正品”品牌主管部门确认，可以采信为“赣鄱正品”品牌，在相关规定下可使用双重品牌证书和标志，同等条件下可以享受双方品牌宣传推广和政策优惠的权益，接受双方品牌监督管理的有关规定。
-